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民和股份	股票代码		0022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东明		高小涛	
办公地址	山东省蓬莱市南关路 2-3 号		山东省蓬莱市南关路 2-3 号	
电话	0535-5637723		0535-5637723	
电子信箱	minhe7525@126.com		minhe7525@1	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62,999,654.45	669,914,695.47	13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8,840,096.02	18,414,542.68	4,61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的净利润(元)	867,442,613.77	6,166,844.64	13,96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4,110,026.99	25,061,177.82	3,148.4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88	0.06	4,7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8	0.06	4,7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87%	2.46%	53.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2,824,859,698.83	2,624,303,043.90	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95,753,617.24	1,120,554,988.85	78.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3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nn de lect.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条件的	4+ UU 11. /r.l	<u></u>	持有有限售	质押或冻结情况	
版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希民	境内自然人	31.22%	94,310,000	70,732,500		
孙宪法	境内自然人	11.10%	33,512,348	25,134,261	质押	8,170,000
谷永辉	境内自然人	2.61%	7,87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银 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1.42%	4,300,000			
刘世峰	境内自然人	0.93%	2,797,9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4%	2,525,000			
蓬莱丰发水产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2,100,0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2%	1,259,94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银华优势企业(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1,232,078			
卢建华	境内自然人	0.37%	1,10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希民先生与孙宪法先生为父子关系,系一致行动人;其他未知。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畜禽水产养殖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整个白羽肉鸡行业引种紧缺情况未得到根本改变,数年以来的低引种使得供给剧烈收缩,且短时间内供需难以恢复。种鸡存栏下降,商品代鸡苗供应紧张,推动鸡苗价大幅上涨。此外,非洲猪瘟疫情致使国内生猪供应下降,预期未来猪肉供应存在一定缺口,对鸡肉等肉类的需求将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1至5月,鸡苗销售价格一路上扬,价格突破10元每羽;6月份由于农忙、酷热天气(商品鸡出栏时)养殖难度较大及价格下降时恐慌性心理等因素影响,鸡苗价格一度出现较大下跌。但由于行业基本面并未发生根本性变动,价格长期低位不具有可持续性,苗价在6月底开始逐步回升,已恢复至较好水平。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2,999,654.45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3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8,840,096.02元,较去年同期增加4,618.23%。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商品代鸡苗售价大幅上涨,收入增加,毛利上升,是报告期盈利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紧抓市场机遇,保证安全有序生产,在上半年良好的市场环境下保持了商品代鸡苗产量稳定增长,从而保证公司取得了较好的效益;随着公司自养商品鸡全面饲养,民和食品原料供应得到加强,进一步保证和提高了鸡肉产品的质量;根据市场环境状况,经公司慎重考虑取消了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公司将根据市场形势发展更加灵活的进行熟食及调理食品的开发与经营,完善产业链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养殖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的重大疫病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的自然灾害情况。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 年,财政部陆续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2019 年,财政部陆续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0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董事会决议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该 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 流量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	董事会决议	主要变更内容: (1)资产负债表将原"应

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项目。

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 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企业 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 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资产 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 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等。(2)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 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 号填列)",同时将位置放至"公允价值变 动收益"之后。利润表增加"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法定代表人: 孙希民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